

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6年8月16日，以电话传真的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8月1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汤明杰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议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) 半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。

2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相关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6-019

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8月18日